



学科导航4.0暨统一检索解决方案研讨会

我国慈善事业的现状和发展对策

<http://www.fristlight.cn> 2005-08-24

[作者] 葛道顺

[单位] 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

[摘要] 我国慈善事业的现状和发展对策: 慈善捐赠水平较低, 慈善公益机构发展刚刚起步, 不仅数量少, 而且动员社会资源的能力弱。由于政府在计划经济时代长期统包社会救济和社会福利, 造成公民慈善观念落后, 个人主动性慈善捐赠参与率较低。发展慈善事业的相关法律、法规滞后, 使一些有意从事慈善事业者只能裹足观望。

[关键词] GDP;慈善事业;慈善捐赠;公益机构

一、我国慈善事业的发展现状

1. 慈善捐赠水平较低, 占GDP的比重不到1%。我国尚没有建立慈善捐赠的信息统计制度, 所以如何全面估计我国目前的社会慈善捐赠水平是一个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慈善捐赠按照流向可分成三个部分, 即向慈善筹款机构的捐款、向慈善执行机构的捐赠、向受助人的直接捐赠。我国现有近100多家慈善公益组织所掌握的资金总计仅占GDP的0.1%。这100多家慈善公益组织主要是慈善筹款机构, 0.1%反映的是这些慈善公益机构的筹款水平。更多的直接给慈善执行机构和受助人的直接捐赠没有进入统计, 如很多给养老院、福利院、学校、医院等福利性机构的企业捐赠和其他社会捐赠。另外, 还有大量的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捐赠也没有进入统计, 如民政系统在全国开展的经常化捐助行动、政府部门直接接收的各种抗灾救灾捐赠等。例如, 在抗击SARS期间, 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直接接收的专门捐赠远远高于政府指定的四大慈善公益机构接受捐赠的水平。按照美国公益机构筹款水平占社会慈善捐赠水平10%的比例来推算, 我国目前的社会慈善捐赠水平应该接近GDP的1%。

2. 慈善公益机构发展刚刚起步, 不仅数量少, 而且动员社会资源的能力弱, 多数尚没有足够的社会公信力。我国慈善事业发展相对落后, 一是表现在慈善机构的数量较少。目前我国的慈善公益组织大约100多个, 而美国1998年豁免减免税收的慈善公益机构就有120万个。筹款能力最强的中华慈善总会和中国法律援助基金会的年筹款额还不到8000万元, 100多家筹款机构的年收入不到GDP的0.1%。慈善公益组织和社会的信息交流不足, 接受捐赠的渠道不畅。二是表现在专业性不强, 分工不合理等方面。慈善筹款机构、慈善执行机构职能不清, 筹款机构忙着自己做项目, 执行机构忙着筹款, 右手筹钱左手花, 不仅降低了专业性, 而且效率低下, 并容易导致慈善腐败。

3. 由于政府在计划经济时代长期统包社会救济和社会福利, 造成公民慈善观念落后, 个人主动性慈善捐赠参与率较低。问卷调查表明, 超过半数以上的被调查者误认为慈善事业属于政府的救济行为; 绝大部分被调查者虽然参加过捐款捐物活动, 但主要是通过工作单位、学校、居住街道被动捐赠, “经常主动捐赠”的人数很少; 大部分公民对慈善事业以及慈善机构不了解, 甚至从未听说过。由于慈善意识普及率低, 慈善活动开展不多, 慈善事业宣传力度不够, 使得慈善组织、慈善理念和慈善行动没有深入人心。

4. 发展慈善事业的相关法律、法规滞后, 慈善事业的进入、评估、监管、公益产权界定与转让、融投资、退出等完整法律框架尚未形成, 使一些有意从事慈善事业者只能裹足观望。新的基金会管理条例放开了对非公募基金的限制是一个很大的进步, 表明慈善事业的立法在加快, 慈善公益机构的发展环境越来越宽松。但是, 从长远来说, 慈善事业的发展依赖于第三部门的整体进步, 并且和私有产权的转让与继承、企业财产的转让与捐赠、国家税收征管及财政转移支付等一系列国家重要制度息息相关, 这些政策需要做出有利于慈善事业发展的改进或调整。因此, 建立并完善慈善事业的法律框架是一个长期的任务。

二、发展我国慈善事业的对策

1. 加快立法和制度建设步伐, 改革慈善事业的准入制度, 健全公益财产管理制度、公益机构分类分级监管制度、行业评估制度和信息统计制度, 使行业组织的进入和运行有法可依, 独立发展。目前迫切需要公益机构的双重审批、注册的进入制度进行重大改革, 在尽可能大的范围内取消公益机构的主管部门审批制, 采取直接注册或备案制的进入制度, 培育更多的慈善公益组织, 由市场优胜劣汰。公益财产的和公益机构的财务管理制度也需要尽快出台并实施。多年来, 公益组织只能借用企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在会计科目的核算上牵强附会, 给公益机构的财务反映和监督带来诸多不便。慈善公益机构要分类分级管理, 慈善筹款机构、慈善执行机构要相互区分, 全国性、区域性和社区性公益机构要相互依托发展。要建立全国性慈善信息统计制度, 对慈善捐赠进行确认、登记、分类、汇总, 是衡量慈善事业发展水平、规范慈善事业发展所必须的。各级政府应规范自己的行为, 目前一些地方政府已出现占用、挪用慈善基金会民间捐款的现象, 应当

决制止，并引以为戒。 2. 建立和加强慈善公益组织的行业自律、能力建设及专业化发展步伐，迅速提高慈善公益组织的整体素质。公益组织的公信力是一个有实际影响力的指标，关系到公益组织吸引公众的筹款能力。公信力的加强要通过行业自律，特别是要通过专业分工、相互监督、相互依存来实现。现阶段要继续大力培育一批国字号的公益筹款机构，进一步突出并规范它们引导行业发展的主导能力和风范，形成与合乎规范并接受资助的慈善执行机构的相互合作和相互监督。同时，要大力发展基层社区性慈善公益机构。它们直接面对基层的问题和需求，针对性和快速反应能力较强，而运作成本相对较低，能够将慈善行动的价值延伸到社区，满足社区慈善的需求。 3. 在税收及财政政策上对慈善事业有所倾斜，利用税收杠杆，通过对慈善公益捐赠减免税收，以实现公益事业参与者的税收照顾和优惠，从而鼓励人们积极参与此项事业。另外，在技术条件成熟后开征遗产税、赠予税乃至特别消费税等，引导富裕阶层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应用政策和法律调控机制，促使更多的社会资源整合起来，为我国的慈善事业发展贡献力量。国家财政也可以考虑给第三部门的发展安排更多的转移支付，以壮大慈善事业长期发展的社会基础。另外，要逐步建立慈善资金的集合信托管理制度，为中小慈善机构提供善款的保值增值服务。 4. 要在全社会广泛、深入、持久地宣传慈善意识，通过开展生动活泼、形式多样的慈善活动，鼓励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慈善活动和志愿活动。在美国，公民志愿从事的义工服务在价值含量上已经和慈善捐款额相当，公民的慈善和志愿服务意识和水平较高。因此，我们有必要采取一系列的措施和方法鼓励和推动我国公民参与志愿服务活动。只有全民积极参与慈善活动，我国的慈善事业才能长期蓬勃发展。

[我要入编](#) | [本站介绍](#) | [网站地图](#) | [京ICP证030426号](#) | [公司介绍](#) | [联系方式](#) | [我要投稿](#)

北京雷速科技有限公司 Copyright © 2003-2008 Email: leisun@firstlight.cn

